**私立再興國民小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**

**四年級閩南語說故事比賽辦法**

壹、目的：

 一、增進學生用閩南語敘述事理之能力及技巧

 二、提高學生的閩南語發表及欣賞能力

貳、方式：

 一、各班利用說話課舉行初賽，遴選2名代表參加複賽。

 二、故事內容不拘，唯選材應以含有教育意義為限。

 三、時間以**3分30秒**為限，不足3分鐘或超過4分鐘，則予以扣分。

 四、每年級錄取成績優勝3名，於成績公布之次週週會頒給獎狀。

參、評分標準：內容45％、語音語調45％、儀態10％

肆、評分老師：由教務處商請

伍、比賽日期：108年03月15日(星期五)週會後。

陸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。

柒、報名時間：108年03月06日（星期三）放學前。

捌、各班參加比賽代表當天07：45到地下室音樂教室報到。

玖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於比賽前提出討論修正。